

附件 1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单位预算表

- 1.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5.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 6.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7.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8.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贯彻执行国家农业农村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全市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全市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全市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全市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拟订地方农业生产技术标准并会同有关单位

组织实施。

（七）指导全市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市农业防灾减灾工作。

（九）负责全市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全市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指导全市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十一）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参与农业对外援助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农业利用外资项目工作。

（十二）负责机关日常运转。

（十三）承担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与组织协调工作。

（十四）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聚焦“吨半田”行动，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一是扎实推进“吨半田”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落实种植

结构和布局调整任务，确保粮食面积、产粮、单产稳中有增。二是加快种业创新。三是提升农业科技水平。持续巩固提升测土配方施肥，推进“三新”集成配套应用落地，推广大豆根瘤菌剂等微生物菌剂肥料降本提质。四是提升农机装备水平。认真开展农业机械化生产活动，做好机具调度，及时发布作业信息；做好粮食烘干中心、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和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建设。五是稳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二）聚焦设施农业，抓好果蔬产业发展。围绕“发展现代设施农业”“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进现代设施种植高质量发展，进一步稳定蔬菜产能、提高生产效能，扎实做好蔬菜稳产保供。通过调整品种结构、提升复种指数，提高菜地利用率。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蔬菜、水果产量稳中有增。

（三）聚焦百万头肉牛行动，抓好畜牧业生产。一是稳定生猪产能。严格落实生猪稳产保供各项措施，确保完成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任务。二是加快推进百万头肉牛行动。重点抓好公租牛舍、国家现代肉牛产业园、种公牛站搬迁等项目建设，积极招大引强，全力推进肉牛产业快速起势、高质量发展。三是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规模以下养殖户规范配建，提升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四）聚焦渔业结构调整，抓好渔业生产。继续实施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设施渔业装备能力提升工程，进一步完善稻渔综合种养生产条件，推进渔业结构持续优化。大力发展现代设施渔业，扎实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实

施，保障优质水产品有效供给。

（五）聚焦土地“大托管”行动，抓好农林牧渔服务业。一是扎实推进土地“大托管”行动。按照三大粮食作物生产服务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规范农业生产“大托管”合同。二是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积极引导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农村土地流转，加强农村土地流转管理服务，及时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三是发展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加强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运营监管，持续开展各级示范创建，推进全市合作社、家庭农场、联合体高质量发展。

（六）聚焦高端绿色食品产业集群行动，抓好乡村产业发展。一是大力发展高端绿色食品产业集群。二是用力抓好绿色食品项目“双招双引”。大力引进优质、头部企业入驻我市农产品精深加工基地及预制菜产业园区，进一步延伸农业产业化链条。三是全力抓好宿州农产品展示展销。持续办好宿州高端绿色农产品（杭州、北京、上海）展示展销会，积极参加全国农交会、合肥农交会等各级各类农展活动。

（七）聚焦四项收入，抓好农民增收工作。一是强化工作举措。持续实施工资性收入倍增、经营性收入壮大、财产性收入扩量、转移性收入提升行动。二是加强工作调度。坚持“月跟踪、季分析”机制，加强工作调度，指导各地各部门结合岗位职责，加大政策支持和工作推进力度。三是挖掘支撑因素。充分挖掘各地、各部门增收支撑因素和工作亮点，做好增收支撑因素整理上报工作，做到不缺项不漏项。四是做好记账工作。协助调查队做

好新一轮农村居民收入和消费支出记账工作，联合市级调查队开展辅调员培训工作，着力提升统计专业化水平，做到应记尽记，规范合理。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1,842.90	1,842.90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1,842.90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1,842.90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1,782.90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6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 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 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17.80	11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99.97	1,599.9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表 2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42.90	1,134.10	708.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0	11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80	117.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7	3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3	1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1,599.97	891.17	708.80
21301	农业农村	1,579.97	891.17	688.80
2130101	行政运行	891.17	891.1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88.80		688.8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05	9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05	9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36	30.36	

表 3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4.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1.91
30101	基本工资	213.19
30102	津贴补贴	0.79
30102	津贴补贴	32.29
30102	津贴补贴	16.92
30102	津贴补贴	72.74
30103	奖金	146.23
30103	奖金	16.55
30107	绩效工资	6.23
30107	绩效工资	3.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10
30207	邮电费	2.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62
30228	工会经费	3.94
30229	福利费	0.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10
30301	离休费	34.93
30301	离休费	1.10
30301	离休费	12.17
30302	退休费	0.87
30302	退休费	197.93
30302	退休费	12.34
30305	生活补助	3.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0

表 4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07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4,415.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6,014.9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0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257.90	支 出 总 计	6,257.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
合计		6,257.90	1,842.90			4,4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0	11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	117.80	117.80									

	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7	3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3	1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6,014.97	1,599.97			4,415.00							
21301	农业农村	5,994.97	1,579.97			4,415.00							
2130101	行政运行	891.17	891.1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00				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03.80	688.80			2,415.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05	9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05	9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36	30.36										

表 7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支出预算总表

宿州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6,257.90	1,134.10	5,12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0	11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80	117.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8.54	7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9.27	39.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3	19.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7	6.07	
213	农林水支出	6,014.97	891.17	5,123.80
21301	农业农村	5,994.97	891.17	5,103.80
2130101	行政运行	891.17	891.1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00.00		2,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103.80		3,103.8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05	9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05	9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9	67.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0.36	30.36	

表 8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5123.8	708.8							6,400.43		
2024 年展会服务支出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100.00	100.00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00.00								2,000.00		
非税收入弥补业务工作经费(非税收入安排)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60.00	60.00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评审经费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20.00	20.00									

江南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60.00	60.00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18.80	18.80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1,115.00									1,115.00	
农业农村局办公用房租赁费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150.00	150.00									
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300.00	300.00									
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1,300.00									1,300.00	

表 10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 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社 会 保 险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3.27	133.27					
[501001]宿州市农业农村 局	128.00	128.00					
2024 年展会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 经费	28.00	28.00					

表 11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名称：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 位 名 称	项 目 名 称	一 级 目 录 代 码	一 级 目 录 名 称	二 级 目 录 代 码	二 级 目 录 名 称	三 级 目 录 代 码	三 级 目 录 名 称	政 府 购 买 服 务 内 容	购 买 数 量	购 买 金 额

注: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842.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2.9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842.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 万元，占 6.39%；卫生健康支出 27.07 万元，1.47%；农林水支出 1599.97 万元，占 86.82%；住房保障支出 98.05 万元，占 5.32%。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42.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94.76 万元，下降 59.39%，主要原因：一是现代种业发展、预制菜产业发展扶持专项减少，并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预留；二是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 万元，占 6.39%；卫生健康支出 27.07 万元，1.47%；农林水支出 1599.97 万元，占 86.82%；住房保障支出 98.05 万元，占 5.3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78.5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6.84万元,下降13.6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39.2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21万元,下降13.65%,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9.4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98万元,减少13.3%,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变动。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5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33万元,增加17.46%,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变动。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6.07万元,比2023年减少0.93万元,下降13.29%,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变动。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891.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9.03万元,减少10.9%,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及工资减少,行政运行总额变动,减少了在职人员公务费。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4年预算688.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583.52万元,减少78.95%,下降原因主要是现代种业发展、预制菜发展扶持专

项减少，并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预留。

8.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24年预算2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评审经费项目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67.6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53万元，减少0.78%，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总额变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30.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19万元，增加4.08%，增加原因主要是工资调整。

三、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90万元，公用经费144.1万元。

（一）人员经费99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14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257.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收入预算 625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42.9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4415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842.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2.9 万元，占 29.45%，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94.76 万元，下降 59.39%，下降原因主要是现代种业发展、预制菜发展扶持专项减少，并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预留。

（二）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4415 万元，占 70.55%，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406.62 万元，增长 52584.96%，增长原因主要是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等专项增加。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625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711.86万元，增长37.66%，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134.1万元，占18.1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5123.8万元，占81.88%，主要用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等专项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5123.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805.49万元，增长55.92%，增长原因主要是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等专项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85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858.8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6400.43万元。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1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16.36%，增长原因主要是采购项目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28万元，占1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4 年展会服务支出”项目

(1)项目概述。各类农展展馆和秸秆综合利用博览会展馆设计、搭建，以及相关的办公费、宣传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2)立项依据。省市工作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各类农展展馆和秸秆综合利用博览会展馆设计、搭建，以及相关的办公费、宣传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6)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展会服务支出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 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各类农展展馆和秸秆综合利用博览会展馆设计、搭建，以及相关的办公费、宣传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参加农展和秸秆综合利用博览会次数	≥3 次	≥3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资金使用管理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指标 2:				指标 2：按照要求做好我市现代农业发展工作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指标 3：参展产品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年度资金执行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支出控制	≤100 万元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展会产品销售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农业宣传水平、促进农业产业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高农业生态化意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高展会产品知名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 “农业农村局非税收入弥补业务经费（非税收入安排）”项目。

(1)项目概述。房租收入纳入单位项目预算，保障原国有企业职工日常生活，支付年生活补助、社保及公积金费用。

(2)立项依据。单位申报，常年安排项目。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日—2024年12年31日。

(5)项目内容。保障原国有企业职工日常生活，支付年生活补助、社保及公积金费用。

(6)年度预算安排。6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局非税收入弥补业务经费（非税收入安排）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中期目标(20××年— 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 保障原国有企业职工日常生活, 支付年生活补助、社保及公积金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 原国有企业职工生活费、社保公积金保障人数	≥7 人	≥7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管理	规范	规范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保障时效	2024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执行成本	≤60 万元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社会经济稳定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原国有企业职工日常生活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指标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3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验收评审费”项目。

(1)项目概述。承担省级下放或委托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竣工验收等职责。

(2)立项依据。《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4号），《关于印发安徽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皖农建【2019】153号），《安徽省高标准农田项目竣工验收工作规定》（皖农建【2019】155号）。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日—2024年12年31日。

(5)项目内容。评审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验收2023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完成情况。

(6)年度预算安排。2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验收评审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0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 财政拨款		6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4年—2026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评审 2024-2026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 目标 2: 验收 2023-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完成情况。				目标 1: 评审 2024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 目标 2: 验收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评审 2024-2026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 万亩	100 万亩	数量指标	指标 1: 评审 2024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1 万亩	37.1 万亩
				目标 2: 验收 2023-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 万亩	100 万亩		验收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6 万亩	37.6 万亩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管理	规范	规范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管理	规范	规范	
时效指	指标 1: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6 年底	2026 年底	时效指	指标 1: 项目完成及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标				标	时性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评审验收相关必要支出	≤20 万元	≤20 万元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评审验收相关必要支出	≤20 万元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项目区受益人口数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工程建设质量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良种种植面积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良种种植面积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指标 2: 项目区绿化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指标 2: 项目区绿化	逐年增加	逐年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农田增产。	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农田增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农田增产。	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促进农田增产。
		指标 2: 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促进农民增收。	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促进农民增收。		指标 2: 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促进农民增收。	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促进农民增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80%

4. “江南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项目。

(1)项目概述。充分发挥江南大学的综合科研优势和宿州市的产业优势,为宿州市的区域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和智力支持。

(2)立项依据。市政府与江南大学合作协议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充分发挥江南大学的综合科研优势和宿州市的产业优势,为宿州市的区域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和智力支持。

(6)年度预算安排。6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江南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 资金 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财 政拨款	60
	其他 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					目标 1: 充分发挥江南大学的综合科研优势和宿州市的产业优势, 为宿州市的区域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和智力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 走访调研宿州市企业	≥20 家	≥20 家
			指标 2:				指标 2: 收集企业技术信息或项目	≥20 项	≥20 项
							指标 3: 完成产学研对接活动	≥2 次	≥2 次
							指标 4: 签订产学研合作项目	≥5 项	≥5 项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周期	≥5 年	≥5 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执行成本	≤60 万元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食品深加工领域技术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指标 2:				指标 2: 促进预制菜产业技术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指标 3: 促进双招双引工作发展	为宿州双招双引工作提供资源信息	为宿州双招双引工作提供资源信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产学研项目发展	促进江南大学与宿州各类企业、农产品基地、科技园区等建立长期的科技合作关系	促进江南大学与宿州各类企业、农产品基地、科技园区等建立长期的科技合作关系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宿州产业优势和区域创新优势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5.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农业农村局聘用第三方人员工作经费。

(2)立项依据。市政府批复文件。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日—2024年12年31日。

(5)项目内容。保障市农业农村局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支出。

(6)年度预算安排。18.8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局聘用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8.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8.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保障市农业农村局聘用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数	4 人	4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理	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理
			指标 2:				指标 2: 聘用人员管理	聘用人员由单位统筹安排，分配合理、管理规范	聘用人员由单位统筹安排，分配合理、管理规范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工工资发放	依规发放、按时发放、足额发放	依规发放、按时发放、足额发放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执行情况	≤18.8 万元	≤18.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就业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单位人才建设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 1: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标				标			
--	--	---	--	--	--	---	--	--	--

6. “农业农村局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保障我局日常办公使用及业务工作需要，按照华瑞大厦出租价格据实支付 2024 年办公用房及农业实验用房房租。

(2)立项依据。市政府批复文件。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日—2024 年 12 年 31 日。

(5)项目内容。为保障我局日常办公使用及业务工作需要，按照华瑞大厦出租价格据实支付 2024 年办公用房及农业实验用房房租。

(6)年度预算安排。15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局办公及业务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 资金总 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	其中:财政拨款	150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	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为保障我局日常办公使用及业务工作需要，根据市行管局核定的我局办公用房面积，需租赁华瑞大厦4-8层作为办公用房，租赁华瑞大厦东附楼3-4层作为农业实验用房。按照华瑞大厦出租价格据实支付2024年办公用房及农业实验用房房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租赁办公用房面积（m ² ）	6496.62
						指标2：租赁业务用房面积（m ² ）	4266
						指标3：解决单位办公用房家数（家）	14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办公环境和设施	明显改善
						指标2：办公用房及农业实验用房利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房租支付及时性	及时
				指标2：解决办公用房问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成本支出控制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营商环境	保障双方合法权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办公用房使用合规性	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使用相关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务企业群众办事和“双招双引”工作	有效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7. “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2)立项依据。市政府批复文件。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日—2024年12年31日。

(5)项目内容。保障市农业农村局履行农业农村管理工作职责及日常业务活动开展、机关服务、综合管理；各类农展展馆

和秸秆综合利用博览会展馆涉及、搭建，以及相关的办公费、宣传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及监测监管；党建、档案管理、农业普法；统筹推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农村金融服务创新、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建设；‘美丽乡村’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生态环境保护；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评审工作；农业行政执法监督、政策与改革、农村经营管理、农业发展规划编制管理、农业投资管理、农业产业化指导等相关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6)年度预算安排。3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业务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 总额:	3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目标 1: 保障市农业农村局履行农业农村管理工作职责及日常业务活动开展。					目标 1: 保障市农业农村局履行农业农村管理工作职责及日常业务活动开展。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级 指 标	三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绩 效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机关服务与管理相关水电、物业等经费支出	按照厉行节约原则, 据实保障	按照厉行节约原则, 据实保障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机关服务与管理相关水电、物业等经费支出	按照厉行节约原则, 据实保障	按照厉行节约原则, 据实保障
			指标 2: 党员集中学习培训学时	96 学时	96 学时		指标 2: 党员集中学习培训学时	32 学时	32 学时
			指标 3: 全年粮食总产量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指标 3: 全年粮食总产量	≥ 457.95 万吨	≥ 457.95 万吨
			指标 5: 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830 家	≥830 家		指标 5: 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810 家	≥810 家
			指标 6: 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370 家	≥370 家		指标 6: 全市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360 家	≥360 家
			指标 7: 化肥施用定额制、农药使用量增长率 (%)	≤省级化肥施用定额标准	≤省级化肥施用定额标准		指标 7: 化肥施用定额制、农药使用量增长率 (%)	≤省级化肥施用定额标准	≤省级化肥施用定额标准
			指标 8: 年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强村比重	≥30%	≥30%		指标 8: 年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强村比重	≥25%	≥25%

		指标 9: 完成 2023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验收及 2024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评审	约 200 万亩	约 200 万亩		指标 9: 完成 2022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验收及 2024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评审	≥74.7 万亩	≥74.7 万亩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管理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管理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指标 2: 机关服务与管理经费保障能力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指标 2: 机关服务与管理经费保障能力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指标 3: 按时按质完成美好乡村建设任务	各年年底	各年年底		指标 3: 按时按质完成美好乡村建设任务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指标 4: 按照要求做好我市现代农业发展工作	各年年底	各年年底		指标 4: 按照要求做好我市现代农业发展工作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指标 5: 全市食用农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	96%以上	96%以上		指标 5: 全市食用农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	96%以上	96%以上
		指标 6: 参展产品合格率	100%	100%		指标 6: 参展产品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度资金执行进度 (%)	达到序时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度资金执行进度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支出控制	≤300 万元	≤300 万元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支出控制	≤300 万元	≤300 万元
	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业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经济效益指	指标 1: 农业生态环境改善, 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标	指标 2: 促进村级产业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标	指标 2: 促进村级产业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带动农民就业, 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带动农民就业, 巩固脱贫攻坚成效。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指标 2: 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促进农业产业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指标 2: 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促进农业产业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指标 3: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指标 3: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业标准化水平和绿色安全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业标准化水平和绿色安全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农业生态环境	得到改进	得到改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农业生态环境	得到改进	得到改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8.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

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建设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

(2)立项依据。(皖财建〔2023〕777号)；皖发改投资〔2023〕345号。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日—2024年12年31日。

(5)项目内容。建设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新建物资储存库3000平方米，运输工具储存库1000平方米，配套场区围墙、地面硬化、水电工程及绿化等附属工程，购置仪器设备225台(套)。

(6)年度预算安排。200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省发改委、省农业农村厅、省植物保护总站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 资金 总额:	年度资金 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 中: 财政拨 款	2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建设，重要物质装备的科技水平和处理能力全面提升，对重大病虫害的监测和防治能力显著增强。项目建成后宿州市农作物病虫防疫防控能力显著提升，防治手段逐步优化，对病虫的应急防控能力不断加强，农民的病虫预防意识得到提升，农业技术得到进一步推广。到2024年，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达标区域防治处置率达到90%，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53%，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7%，科学安全用药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农药使用量与基期相比继续保持负增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建设项目个数	重大病虫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1个	重大病虫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中心1个
							指标2：新建物资储存库、运输工具储存库面积，购置仪器设备数量	新建物资储存库3000平方米，运输工具储存库1000平方米，配套场区围墙、地面硬化、水电工程及绿化等附属工程；购置仪器设备225台（套）	新建物资储存库3000平方米，运输工具储存库1000平方米，配套场区围墙、地面硬化、水电工程及绿化等附属工程；购置仪器设备225台（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开工率	≥90%	≥90%
							指标2：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8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按进度计划实施情况	100%	100%
	成本指	成本指				成本指	指标1：中央预算内投资支	≥65%	≥65%

		标				标	付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建设, 把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危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	通过项目建设, 控制区域面积达到 600 万亩次 (其中夏季小麦 300 万亩次, 秋季玉米 300 万亩次), 每亩可挽回粮食损失 50 公斤, 每公斤粮食 2.84 元, 可挽回粮食损失 30 万吨, 折合 8.52 亿元。	通过项目建设, 控制区域面积达到 600 万亩次 (其中夏季小麦 300 万亩次, 秋季玉米 300 万亩次), 每亩可挽回粮食损失 50 公斤, 每公斤粮食 2.84 元, 可挽回粮食损失 30 万吨, 折合 8.52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作物病虫害疫情防控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投入品利用率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	≥95%	≥95%

9.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项目。

(1)项目概述。完成年度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全市设施农业发展水平稳步提升；重点支持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粮油单产能力提升。

(2)立项依据。皖财农〔2023〕1362号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完成年度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全市设施农业发展水平稳步提升；重点支持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粮油单产能力提升。。

(6)年度预算安排。1115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115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1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完成年度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 全市设施农业发展水平稳步提升; 重点支持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促进粮油单产能力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贴息主体	≥100 户	≥100 户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等规定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等规定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度资金执行率 (%)	≥90	≥9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总成本	≤1115 万元	≤111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重要农产品安全供给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设施农业发展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设施农业发展影响范围	不断扩大	不断扩大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 “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壮大发展，进一步提升大豆集群全产业链产值，带动皖北大豆产业高水平发展。

(2)立项依据。皖财农〔2023〕520号

(3)实施主体。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日—2024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壮大发展，进一步提升大豆集群全产业链产值，带动皖北大豆产业高水平发展。。

(6)年度预算安排。130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皖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一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 资金 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其中: 财政 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300					
	其他 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 ×+n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立足当地实际, 通过品质提升、结构优化、功能拓展、链条扩张、绿色发展、创新驱动、数字赋能等方式, 提高综合水平, 逐步建立起产业强链、区域联动、合作共赢、富有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产业集群体系, 推动皖北大豆优势产业集群高质量协同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数量 指标	指标 1: 皖北大 豆优势特色产 业集群项目承 担企业	4 个	4 个
		质量 指标	指标 1: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 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 相关财经 法规等规 定	严格执行 相关财经 法规等规 定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时效 指标	指标 1: 年度资 金执行率 (%)	≥90	≥90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成本 指标	指标 1: 项目总 成本	≤1300 万 元	≤1300 万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指	指标 1:			经济 效益指 标	指标 1: 大豆集 群全产业链产 值	进一步提 升	进一步提 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拓宽大豆产业全产业链	不断延伸	不断延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补贴企业满意度 (%)	≥90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4.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5.23 万元，下降 19.56%，增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共有

车辆 1 辆，为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1 辆，购置费 18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宿州市农业农村局（本级）1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708.8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441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反映市财政局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根据部门预算实际对重要的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解释)。